

概 述

齐河县为春秋前古祝阿属地，自金天会八年（公元1130年）称齐河县至今。东南傍黄河并与济南市槐荫区隔河相望，西南与东阿、茌平、高唐接壤，西邻禹城，北靠临邑，东北与济阳、历城相连。京沪、济邯铁路，济德、济聊高速公路，308、309、001国道横贯县境。辖6镇、15乡，有1011个行政村，58.31万人口，总面积1375平方公里。

勤劳勇敢的齐河人民，在漫漫的历史长河中，许多仁人志士为反封建，反压迫，争取民主、自由而英勇斗争。中国共产党成立后，灾难深重的齐河人民看到了黎明的曙光。1922年8月，齐河县在济南读书的贾迺庸由王尽美、邓恩铭介绍，加入社会主义青年团，随后转为共产党员。贾迺庸入党后，受党组织派遣，经常回本县家乡（安头乡后里仁庄）秘密宣传马克思主义和党的主张，并在本村秘密发展党员。1924年，贾迺庸创建了齐河县第一个党支部——里仁庄党支部。从此，齐河党组织从无到有，几经波折才发展壮大起来，领导齐河人民经过不屈不挠的浴血斗争，取得了新民主主义革命的伟大胜利。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齐河党组织领导全县人民同心协力、艰苦奋斗，艰难曲折地经过了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时期、开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文化大革命”时期，进入了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

（一）

1949年10月1日，在开国大典上毛泽东主席在北京天安门城楼上庄严宣告：“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了！”千古岁月，沧桑巨变。从此，开始了中国历史的新纪元，中国共产党成为执政党，担负起领导全国各族人民有步骤地实现从新民主主义到社会主义转变的重任。齐河县人民以新的姿态步入了这一新的历史时期。

建国初期，今县域分属抗日战争时期设置的齐河县、齐禹县、河西县；1950年5月，经政务院批准，基本恢复齐河县抗日战争前建制，遂组建中共齐河县委。1956年5月，经国务院批准，长清县黄河西部分划归齐河县。

中共齐河县委遵照党中央指示，至1956年，领导全县人民有步骤地实现从新民主主义到社会主义的转变，迅速恢复了国民经济并开展了有计划的经济建设，在全县基本完成了对生产资料私有制的社会主义改造。在这个历史阶段中，党的指导方针和基本政策是正确的，县委领导全县人民所取得的成绩是巨大的。

在建国后的头三年里，全县大张旗鼓地开展镇压反

革命运动，打击土匪、特务、恶霸、反动党团骨干和反动会道门头子等反革命分子。在此期间，全县按照国家法令结束土改，开始确定地权，颁发土地证。开展了反贪污、反浪费、反官僚主义的“三反”运动，开展了打退资产阶级进攻的反行贿、反偷税漏税、反盗骗国家财产、反偷工减料、反盗窃国家经济情报的“五反”运动。普遍开展了冬学运动，对旧中国的教育科学文化事业进行改造。在胜利完成社会主义改造任务和进行伟大的抗美援朝、保家卫国战争的同时，迅速恢复了旧中国遭到严重破坏的国民经济，全县工农业生产 1952 年底即达到历史最高水平。

1953 年，开始贯彻党的过渡时期的总路线，即：在一个相当长的时期内，逐步实现国家的社会主义工业化，并逐步实现国家对农业、手工业和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这个总路线反映了历史的必然性，明确地向全国人民提出了建设社会主义的伟大任务。

在过渡时期，县委按照党中央的战略部署，采取打击投机倒把、调整和改组工商业、工人监督生产、粮棉统购统销等一系列必要的措施和步骤，将原来落后、混乱、畸形发展、唯利是图的资本主义工商业逐步引入社会主义改造的道路；创造了委托加工、计划订货、统购包销、经销代销、公私合营、全行业公私合营等一系列从低级到高级的过渡形式，最后实现和平赎买。对个体农业，顺应土地改革中新获得土地而缺少其他生产资料的农村绝大部分农民的要求，遵循自愿互利、典型示范和国家帮助的原

则,从 1951 年起,开展大规模的农业生产互助合作运动。运动经历了从互助组、初级社到高级社的三大转变,至 1956 年底,全县实现农业合作化。对个体手工业的改造,也采取了类似的方法。至此,全县基本上完成了对生产资料私有制的社会主义改造。尽管在这个进程中也有缺点和偏差,但从整体来说,这场深刻的社会变革,为以后全县经济和社会各项事业的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的确是伟大的历史性胜利。

(二)

1956 年 9 月,党的第八次全国代表大会的胜利召开,标志着我国社会主义改革基本完成,开始转入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在这个时期,虽然党的指导方针出现了严重失误,又遇到了严重自然灾害和挫折,中共齐河县委领导全县人民仍然取得了社会主义建设的巨大成就。

1957 年春到 1958 年上半年,全县开展了“整风反右”斗争。在运动初期,各级党政领导机关和党员干部积极学习中央文件,检查思想,总结工作,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改进作风,加强党群关系。后来,由于国内极少数右派分子的乘机进攻,转入了反右派斗争。此间,齐河县也受到一定的影响,出现了少数人牵牛退社、打架闹事等事件。对这些问题,县委都及时进行了妥善处理。在反右派斗争中,由于对阶级斗争形势估计过重,从而导致了扩大

化，使一批党内外干部、知识分子被错划成“右派分子”。全县错划右派分子达 210 名，至 1979 年落实有关政策，全部予以纠正。

1958 年 6 月，县委认真组织干部群众学习党的八大二次会议文件，宣传贯彻“鼓足干劲，力争上游，多快好省地建设社会主义”的总路线。8 月，全县掀起了“大跃进”、“大炼钢铁”和人民公社化运动，在“左”倾思想影响下，不符合客观规律的“共产风、浮夸风”、“一平二调”、“命令主义”等一度盛行，全县的工农业生产遭到严重破坏。

1959 年上半年，县委根据党中央召开的两次郑州会议和党的八届六中全会精神，在全县开展了整顿人民公社的工作，从而使大跃进以来的“左”倾错误得到初步控制。但是，下半年经过贯彻党的八届八中全会精神，开展“反右倾”运动，“左”倾错误又滋长起来，进一步加重了工作的失误。农业生产遭到极大破坏，城乡人民生活水平开始急剧下降；再加上 1960 年的严重自然灾害，齐河县遇到了建国以来最严重的经济困难。

为了战胜经济困难，中共齐河县委遵照党中央和省、地委的指示，认真贯彻执行“调整、巩固、充实、提高”的方针，纠正“左”的错误，进行国民经济调整工作。在党中央大办农业、大办粮食的方针指导下，1961 年 1 月，县委认真贯彻中共中央《关于农村人民公社当前政策的紧急指示信》和《关于彻底纠正“五风”问题的指示信》精神，在全县开展了纠正“一平二调”和“五风”错误的整风整社运

动，解决了“三级所有，队为基础”的人民公社体制问题，稳定了农村经济，调动了农民的生产积极性。此后，县委贯彻党中央提出的关于恢复国民经济的“调整、巩固、充实、提高”八字方针，开展以支援农业为中心的压缩非农业人口和精简企业等调整工作。全县共压缩非农业人口 9850 人，充实农业生产第一线。对于缺乏原材料和消耗高、产品质量低等长期亏损的企业，实行关、停、并、转，全县关、停、并、转的工厂、企业占总数的 2/3。为使农民休养生息，减免农业税，筹集资金支援农业生产和生产救灾，县向农民供应粮食、副食、煤炭、药品、化肥、农药、农具等，将一批农村和城镇的国办中学转为社办公助。文化卫生单位则采取由国营转为集体经营或个人开办的方法进行调整、精简。与此同时，县委还对全县过去被批判的党员、干部进行了甄别工作。从而调整了党内以及党与受错误批判的群众的政治关系，恢复了党内正常的民主生活。

1963 年 5 月，《中共中央关于目前农村工作中若干问题的决定（草案）》发表后，在全县范围内分批进行了社会主义教育运动，并逐步转入对农村基层干部进行“清工分、清帐目、清财物、清仓库”的“四清”阶段（俗称“小四清”）。1964 年 9 月，中央发布了《关于农村社会主义教育运动中一些具体政策的规定（修正草案）》（后十条），齐河被省委列入重点开展社会主义教育运动试点县，省委抽调 1.57 万人组成社教工作队进驻全县各生产大队及县

直党政机关和企事业单位。1964年12月中央《二十三条》下达后，全县社教运动转入“清政治、清经济、清组织、清思想”的“大四清”阶段。这次运动，在改进干部作风和加强经济管理方面起到一定作用，但由于错误地提出了“这次运动的重点，是整党内那些走资本主义道路的当权派”，混淆了两类不同性质的矛盾，致使不少基层干部受到打击，一批党员干部受到错误处理，给党的建设和干群关系造成不良后果。

这期间，由于中共齐河县委仍以主要精力领导人民贯彻执行调整国民经济的八字方针，努力促进工农业生产的发展，因此到1965年实现了国民经济全面好转。这一年，全县工业总产值714万元、农业总产值7653万元，分别比1962年增长58%和40%。

(三)

1966年5月至1976年10月的“文化大革命”是一场由领导者错误发动，被反革命集团利用，给党、国家和各族人民带来严重灾难的内乱，在“文革”期间，齐河县也同全国一样，遭受到建国以来最严重的挫折和损失。

1966年中央《五·一六通知》下达后，根据山东省委部署，6月，县委成立文化大革命领导小组，继而在文化教育领域里开始批判“封、资、修”。8月，中央八届十一中全会通过《关于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的决定》（即十六

条)》后,运动首先从机关、学校开始,红卫兵组织以“造反有理”为根据,利用“大鸣、大放、大字报、大辩论”,开展了“破四旧、立四新”;“横扫一切牛鬼蛇神”的活动。随后,县委、县人委、各机关、工厂、农村纷纷建立起群众组织,批判“资产阶级反动路线”、“揪斗走资派”。至此,全县正常工作秩序被打乱,领导干部被批斗。是年底,局势加剧。群众组织分成两大派,互相攻击,武斗迭起,各级党政组织陷于半瘫痪状态,全县陷入内乱。

1967年1月,在上海“一月风暴”的影响下,齐河县部分群众组织于1月26日,夺了中共齐河县委、县人委的权,随即宣布成立“革命委员会”,取代县委、县人委。全县各单位对立的两派,武斗迭起,严重影响工农业生产。在此形势下,中国人民解放军驻齐河8722部队奉命介入地方“文化大革命”,执行“三支两军”(支左、支工、支农和军管、军训)任务。1968年3月,再次成立“三结合”的齐河县革命委员会,各基层单位也陆续建立革命委员会。此时,派性斗争继续,大部分党员和各级党政干部以及知识分子、劳动模范、先进人物等受到严重迫害。是年11月,王效禹在全省发动所谓“反复旧”,全县混乱局面加剧。

1969年4月,中国共产党第九次全国代表大会召开,在九大的错误方针指导下,全国局势仍然动荡不安。12月,齐河县党的核心领导小组成立,随后各公社革委会相继建立了党的核心领导小组。之后,经过落实中共中央和毛主席批示的关于解决山东问题的十条措施(通称

“批示”、“十条”)纠正“反复旧”的错误,全县出现了相对稳定的局面。在这种形势下,齐河县根据中共中央和省、地革委党的核心小组的部署,开展了“清理阶级队伍”、“一打三反”、“整党建党”等项工作。

1971年1月,各公社先后召开党代会,选举产生党委。4月,中共齐河县第四次代表大会召开,选举产生县委。同年9月,党中央粉碎林彪反革命集团后,全县开展了对林彪一伙反党叛国罪行的批判。1972年,周总理在毛主席支持下主持中央工作,齐河县委认真贯彻中央指示精神,进行各项工作的整顿,开展农田基本建设,稳定学校教学秩序,各项工作都取得了一定成效。1974年,江青一伙利用“批林批孔”运动,从上到下进行篡权活动,将矛头直接指向老干部,到处“扣帽子、打棍子”,使刚刚出现转机的社会形势再度混乱。在严峻的形势下,1975年,邓小平在毛泽东主席的支持下主持中央工作,齐河县也同全国一样,认真响应党的号召,批派性、搞整顿、促生产,形势明显好转。同年冬,省委将齐河县列为全省农业学大寨重点帮助单位,并派730人组成的农业学大寨工作团进驻齐河工作。1976年春“四人帮”又掀起“反击右倾翻案风”运动,使全县干部、群众的思想再次混乱。但是,广大人民群众对动乱早已深恶痛绝,对“反击右倾翻案风”都自觉进行抵制。中共齐河县委因势利导,继续领导全县人民开展工业学大庆、农业学大寨运动,进一步抓紧了农田水利建设。这年,周恩来总理、朱德委员长和毛

泽东主席先后去世。全县人民化悲痛为力量，以努力搞好工农业生产的实际行动，寄托对领袖的沉痛哀思。是年 10 月，党中央依照全国人民意志一举粉碎了“四人帮”反革命集团，全县人民无不欢欣鼓舞，从而长达 10 年的“文化大革命”宣告结束。

“文化大革命”期间，全县广大党员和人民群众对林彪、“四人帮”的倒行逆施进行了一定的抵制，致使全县的经济免受更大的损失。在全县人民的共同努力下，城乡积极开展工业学大庆、农业学大寨活动，大搞了农田水利建设，实施了齐河黄河北岸展宽工程，兴建了李家岸、潘庄、豆腐窝引黄水利大坝，经济建设仍然取得了较大成绩，工农业总产值 1975 年比 1966 年增长 2.2 倍，其中同期工业总产值增长 1.92 倍。

（四）

1976 年 10 月，粉碎“四人帮”反革命集团后，齐河县进入了新的历史发展时期。在这一时期里，县委领导全县人民深入揭批了“四人帮”的反革命罪行，肃清其流毒和影响，进行了平反冤、假、错案，落实党的政策，实行农业和工业的经济体制改革，整顿党的组织，开展社会主义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建设，大力发展个体私营经济等工作，并取得了辉煌的成绩。

1977 年 2 月，县委调整职能部门，撤销县革命委员

会政治部、生产指挥部及其下属办事机构，恢复了县委办公室、组织部、宣传部、机关党委等部门。县委领导全县人民开展揭批“四人帮”的运动。但是，由于 1977 年 8 月举行的党的第十一次全国代表大会没有从根本上纠正“文化大革命”的错误，而当时的中共中央主席华国锋错误地提出“两个凡是”的方针，因而人们的思想仍被禁锢，全县各项工作处于徘徊的局面。

1978 年 5 月，县委组织全县干部群众积极开展了“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的大讨论，冲破长期以来“左”的思想束缚，迎来了一次思想大解放，为全面纠正“文化大革命”的错误奠定了思想基础。

1978 年 12 月，具有伟大历史意义的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重新确立了党的正确思想路线、政治路线和组织路线，批判了“两个凡是”的错误方针，决定停止使用以“阶级斗争为纲”的口号，作出了工作重点转移到社会主义经济建设上来的战略决策。1979 年 2 月县委召开的全县四级干部大会，全面传达贯彻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精神，开始了建国以来具有深远意义的伟大转折。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后，县委按照中共中央的部署，通过拨乱反正，实事求是地开展了改正反右派斗争扩大化错误，落实党的干部政策及知识分子政策，平反“文化大革命”中及其以前的冤、假、错案等工作，逐步肃清了“左”的错误思想影响，调整了社会关系，促进了思想解放，迎来了安定团结的大好局面。县委认真贯彻中共中央

《关于加快农业发展若干问题的决定（草案）》和《农村人民公社工作条例（试行草案）》，积极进行农村改革。1980年9月开始全县推行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改变了过去生产组织形式，彻底打破了大锅饭，有力地调动了广大农民的生产积极性，使农业生产迅速发展。从1981年至1983年，全县农业总产值每年都以30%的速度增长，实现了翻番，农民生活得到很大改善。通过调整工业布局，改革工业管理体制，发展各种经营成份，使国民经济开始走上稳步发展的轨道；通过贯彻《关于党内政治生活若干准则》进行党性、党风、党纪教育加强了党的建设。在实现历史性转变中，中共齐河县委于1980年9月举行第五次党代会，1981年1月，召开了县八届人大一次会议和县政协四届一次会议。健全了党政领导机构，推进了民主与法制建设。

1982年9月，党的第十二次全国代表大会以后，县委为实现大会确定的到本世纪末工农业年总产值翻两番的战略目标，坚持两个文明建设一起抓，积极开展“五讲四美三热爱”活动。并按上级的部署，深入开展了“全民文明月”活动，狠抓脏、乱、差综合治理，取得显著成效。同时，继续推动农村改革，稳定和完善的农业生产责任制。1982年，齐河县被列入华北平原农业建设项目开发区。

1983年，县委贯彻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打击经济领域中严重犯罪活动的决定》，开展“严打”斗争，仅第一仗就收审、逮捕各类罪犯 235 名，依法从重从快惩处了一

批罪大恶极的犯罪分子。组织开展了创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先进县活动，加强了基层基础工作，取得显著成效。齐河县连续两年被评为省、地级综合治理先进县，促进了社会的安定和经济的发展。

1984年5月，按照中共中央部署，全县进行了机构改革。县委增设了政法委员会，企业政治部等部门，同时将全县24个人民公社改为5个镇党委、镇政府，19个乡党委、乡政府，各生产大队改为行政村。调整了各级党政领导班子，基本实现了干部队伍的革命化、年轻化、知识化、专业化，增强了各级领导班子的活力。

1986年，县第二棉厂引进美国具有80年代国际水平的轧花设备开工投产。同年，国家计委批准齐河县造纸扩建工程，这是国内第一个利用棉秆生产高强度牛皮箱板纸的大型项目，总投资3亿元。同时，齐河县被确定为全国优质棉基地县。

1987年2月，历时近两年的全县整党工作结束。在整党期间，经过宣传发动、学习教育、整改和组织处理几个阶段，较好地解决了“文化大革命”中造成的党员思想不纯、组织不纯和作风不纯的问题。广大党员普遍提高了对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正确路线、方针、政策的认识，加强了党组织自身建设和党的战斗力。1987年10月，党的十三大召开后，中共齐河县委认真贯彻执行党的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基本路线，继续坚持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和改革开放；坚持从齐河实际出

发以“治理环境、整顿秩序、深化改革”为重点，力争高速度地全面振兴齐河经济。同年，全县集中力量改造农村小学校舍，基本达到“六配套”。

1988年，县委、县政府制定了“关于加快发展乡镇企业的工作意见”，大力发展乡镇企业。至年底，全县新上乡镇办工业项目64个，村户办项目441个，其中百万元以上的17处，全县共计投资10800万元。

1989年春夏之交，在首都北京发生的政治风波中，县委及时传达了邓小平同志关于制止动乱的讲话，引导广大党员干部和人民群众，认清动乱的实质，旗帜鲜明地反对动乱。根据中央和省、地委的部署，在城乡开展了社会主义教育活动，使党员和干部群众坚定了坚持走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的信心和决心。1989年9月，大王乡、靳家乡、桑梓店镇划归济南市历城区，三乡镇划出后，全县乡镇由24个变为21个。从1989年11月开始在乡镇党委和基层党支部中广泛开展达标升级活动，加强了党的思想建设和组织建设。1991年，县委在全县大力开展计划生育活动，使全县计划生育失控的状态基本扭转。1991年前后，县委大力发展多种经营、发展冬暖式大棚、植桑养蚕、开发荒地、发展水产业和养殖业等，取得了较好效益。

1992年初，邓小平南巡讲话发表后，全县干部群众进一步解放思想，更新观念，提高了深化改革和扩大开放的自觉性。1992年10月，党的十四大胜利召开后，县委

以“十四大”精神为指导，坚持党的“一个中心、两个基本点”的基本路线，围绕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大目标，进一步深化改革，扩大开放。为此，1993年7月县委派出60名干部到发达县市招远市挂职学习1年，招远市也派出干部来本县挂职。1993年前后，引进台湾鸿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省粮油集团公司等大型项目6个。

1995年4月，中共齐河县第九次代表大会召开。大会提出了今后五年改革与建设的目标和任务以及2010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1995年5月开始县城改貌工程，至1997年，新建水泥路面20万平方米，城区新建楼房80多栋，县城改貌总投资达两亿多元，市区范围由6平方公里扩大到28平方公里。城区街道更名，县城面貌为之一新，优化了投资环境。1996年6月在省市领导的关心下，寿光造纸集团租赁黄河板纸厂，使黄河板纸厂这一开工建设8年之久、投资3亿多元的省重点项目起死回生，对振兴齐河经济有重大贡献。全县交通事业迅速发展，1993年至1996年，全县实现公路总投资2500万元，修建沥清柏油路35条，共计117.2公里。全县“普九”工作、电业、邮电等都取得了较大成绩。

1997年，济德、济聊高速公路建成通车，济邯铁路的修建，更增加了齐河县的区位优势。1997年7月1日，香港回归祖国，举国欢庆，全县沉浸在欢乐、激动的气氛中。1997年10月，党的第十五次代表大会召开，确定把邓小平理论作为全党的指导思想，确定社会主义初级阶段，坚

持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的基本路线一百年不动摇，选举产生了以江泽民同志为核心的第三代党中央领导集体。全县广大党员干部和人民群众更加增强了坚持党的基本路线，坚持改革开放的信心。

1998年1月，中共齐河县第十次代表大会召开。县委书记陈建国向大会作题为《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五大精神，为把一个崭新的齐河胜利带入21世纪而努力奋斗》的工作报告。同时召开政协齐河县九届一次会议和齐河县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县委同时制定齐发【1998】8号文件《中共齐河县委、齐河县人民政府关于开展对外开放年活动的意见》和齐发【1998】9号文件《中共齐河县委、齐河县人民政府关于加快发展个体私营经济的意见》，开展对外开放年活动，大力发展个体私营经济，建立经济技术开发区，大力招商引资，立足区位优势，全面振兴齐河经济是新一届县委的工作主旋律。至1998年3月，全县登记注册个体工商户达到8800户，私营企业155家，注册资金6400万元。县委倡导改革开放，大力招商引资，仅1998年第一季度就引进项目10个，引进资金1.5亿元。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来齐河县党的历史，是中共齐河县委领导全县人民群众进行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并取得巨大成就的历史。49年来，齐河党组织历经磨难，艰苦奋斗，不断探索，不断发展，使齐河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变化，人民摆脱了贫困，逐步走向社会主义富裕

道路。虽然在工作中出现过偏差和失误，但都及时予以了纠正。历史雄辩地证明，共产党不但可以救中国，而且可以建设和发展中国。久经考验的齐河党组织带领全县人民，在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前进道路上，将胜利跨入 21 世纪，迎来更加光辉灿烂的明天。